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材 料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7日

会议须须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订本次会议须知:

- 一、本次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负责办理本次大会召开期间的相关事宜。
- 二、股东大会期间,为确保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参会人员应当经秘书 处确认参会资格方能进入会场,无参会资格的人士,公司有权拒绝其进入会场。
-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并应当自觉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利益和干扰大会正常秩序。

四、股东需要在大会发言的,应于会议开始前十五分钟在秘书处登记,出示有效的持股证明,填写"发言登记表",登记发言的人数原则上以十人为限,超过十人时安排持股数最多的前十名股东依次发言。

五、股东发言由大会主持人指名后进行,每位股东发言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 和持股人名称,简明扼要地阐述观点和建议,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五分钟,主持 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

六、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议题进行,股东提问内容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 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公司有权不予回应。

七、股东大会按如下程序进行:

- 1、相关报告人向大会作各项议案的报告:
- 2、股东发言、提问:
- 3、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 4、计票并由监票人宣布投票结果;
- 5、董事会秘书宣布大会决议:
- 6、参会相关人员签署会议文件。

八、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股东代表、委托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对应一票表决权。

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委托代理人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选择一项,并以打"√"表示。对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识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处理。

九、投票时请股东、股东代表、委托代理人按秩序投入表决箱,大会秘书处 及时统计表决结果,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及一名见证律师参加监票和清点 工作。

目录

议案一: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二: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议案三: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议案四: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议案五: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
议案六: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议案七: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	10
议案八: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	12
议案九: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5
议案十: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7
议案十一	一: 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设	(案18
议案十二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算	案.21
议案十三	三: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25
议案十四	U: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7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议案一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我代表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向各位做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各位审议。

工作报告分四个部分:第一部分:2023年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第二部分:董事会工作情况;第三部分:2023年公司财务情况;第四部分:对2024年工作展望。

一、2023年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23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9,912.96 万元; 较同期增长 51.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8.99 万元,较同期增长 20.79%。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135,869.53 万元,同比增长 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12,639.95 万元,同比增长 2.74%。

2023 年,公司持续聚焦主营业务,积极调整思路,围绕公司中长期战略目标,在经营市场、产品管理和内部运营等方面均有所提升。公司重点进行了以下工作:

一、合作共赢,推动品牌实力深层发展

2023 年,注重与合作伙伴的战略合作,共同推动市场拓展和品牌建设。通过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实现共赢发展。在 5 月和 10 月黄金周期间,康普顿作为越野 e 族油品行业唯一官方合作伙伴,应邀出席第 17、18 届阿拉善英雄会,这不仅是对品牌实力和产品质量的肯定,也是双方共同推动越野油品行业发展的有力证明。我们期待未来康普顿能够继续为越野爱好者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共同推动越野运动的发展。

报告期内,康普顿获评2023年新一代"青岛金花"培育企业。

二、创新驱动,促进产品种类与认证稳步增加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在本领域范围内,理论创新、技术创新、工艺创新和产品创新等方面协力推动,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纳米内燃机油的升级和开发,商用车自动变速箱油、轻卡专用油 CK-4 •10W40、高级车辆齿轮油 GL-5、NG60燃气发动机专用油新型涡轮蜗杆油及汽车养护品活塞环释放液的开发和发布。成功获得保时捷 Porsche C30 认证,通过了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的审核。

三、两化融合,助力生产效率提升

工厂紧跟时代发展推进工业化、信息化、大数据化改造,实现了产品检验信息流交互提效、精准化、无纸化、可追溯的系统改进;通过多项目开展进行了针对且有效的生产过程效率提升;逐步引入数据看板的应用及基础信息的数据化收集,提升了工厂精细化管理的水平。报告期内,成功通过 AAA 级两化融合监督审核;获评山东省"晨星工厂"。

四、检测完善,"以质取胜"行稳致远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以质取胜"的经营理念,持续更新完善公司产品质量标准,持续改善产品生产工艺,满足和超越顾客需求。同时新增多台检测设备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质量检验检测能力,为缔造卓越产品品质,提供有力保障。公司实验室顺利通过 CNAS 国家实验室复评审,检测能力和管理体系再次获得

CNAS 评审专家组的认可。公司检测中心运转流畅,圆满完成公司原料入厂、产品出厂的质量监控工作,并为康普顿客户提供了足量的检测服务,在全国市场监督局抽检过程中,实现康普顿产品抽检 100%合格。顺利通过了德国莱茵的 VDA6.1 监督审核、挪威船级社 IATF16949 的换证审核。取得了煤安认证以及能源体系认证。

五、定位高远,战略投资扬帆启航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中长期发展战略,充分激发已投资公司管理精英团队能动性。其中,安徽尚蓝中标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多标段订单,产品营销进一步扩张。氢启科技配套助力青岛首批氢能源环卫车辆,2023年12月,10辆搭载氢启科技膜电极、电堆和氢燃料电池系统的氢能环卫车正式交付给青岛市崂山区环卫园林总公司,这是青岛首批氢能源环卫车辆。

六、文化引领, 助力人才全面快速成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充实人才队伍,将日常行为表现和绩效考评结果优良的人才,选拔进入后备梯队,通过系统性培训、项目制锻炼等方式进行正向培养,结合竞聘、考核等策略,倒逼人才全面、快速成长。康普顿已经形成"文化引领,立足当下,放眼未来"的人才培养模式,致力于打造一支适应企业高速发展的人才队伍,助力康普顿未来的持续成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耕企业文化传承工作,新员工入职第一课即是品牌和文化宣讲,以案例故事的形式,生动地展现康普顿的发展历程和文化内涵。继续实行企业文化标杆评选机制,发挥标杆示范引导作用。通过新人普及、标杆带动,持续推动企业文化的宣导和传承。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十次董事会会议、七次监事会会议、八次专项委员会会议,各类会议召开次数较去年均有大幅增加,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要求。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 认真履行职责,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董事会从投资者保护工作的持续有效性出发,认真审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通过业绩说明会、电话接待会、上证 E 互动、公司邮箱等方式,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价值认同,增强投资信心,构建了和谐的投资者关系。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规范完成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的编制、报送及信息披露,确保公告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规范的信息披露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增强了公司透明度。

三、2023年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99,129,560.37 元。

2023 年营业成本 978, 856, 173. 22 元, 综合销售毛利率为 18. 37%。

2023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59,671,813.13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89,898.89 元。

期末股东权益总额 1, 160, 373, 623. 07 元, 其中股本为 256, 449, 650 股; 资本公积 174, 112, 682. 40 元; 盈余公积 67, 146, 905. 80 元; 未分配利润 630, 739, 901. 70 元。

四、公司 2024 年的展望

展望 2024,我们将继续坚持创新驱动、质量为本的发展理念,努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具体规划如下:

1、产品研发与创新

在产品研发与创新方面,我们将持续加大投入,强化创新能力。我们将紧跟行业发展趋势,聚焦前沿技术,加强自主研发,推出一系列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同时,我们将深化与高校、科研机构的合作,共同开展关键技术研发,推动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地位。

2、品牌建设

在市场拓展与品牌建设方面,我们将积极拓展市场,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我们将加强市场调研,深入挖掘客户需求,制定精准的市场策略。同时,我们将 加大品牌宣传力度,提升品牌形象,树立公司在行业内的良好口碑。

3、社会责任感

在社会责任方面,我们将积极履行企业公民责任,关注社会公益事业,致力于实现可持续发展。我们将加强环保管理,推动绿色生产,为社会创造更多的环保价值。同时,我们将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回馈社会,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力量。4、资本运作

在资本运作与战略合作方面,我们将积极探索新的资本运作方式,寻求战略合作机会,推动公司的快速发展。我们将加强与上下游企业的合作,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同时,我们将积极寻求与国内外优秀企业的战略合作,共同开拓市场,实现共赢发展。

5、氢能方面

2024年,继续加大对燃料电池催化剂、膜电极、电堆和电解槽的研发力度,依托控股和参股子公司推动氢能源方向产业发展,保持技术水平的先进性,保证产品性能及质量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满足市场多样化生产需求,同时通过系统技术方案,使公司成为可为氢能源领域提供全面、可靠、高效的设备和综合解决方案的头部供应商。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二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大家好! 受监事会的委托, 我向大家做《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职责,对公司年度内有关情况进行了核查,有关内容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公司管理制度及关联交易的决策审批程序等进行了监督,通过列席历次董事会和出席股东大会,履行了监督职责,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合法,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从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和股东合法权益的立场出发,认真审核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青岛分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意见,认为其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是客观公正的。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议案三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请审议。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会计报表,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验证,出具和信审字(2024)第 00009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合 并会计报表反映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成果

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9,912.96 万元, 同比增长 51.48%。

2023 年营业成本 97,885.62 万元,综合销售毛利率为 18.37%。

2023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5,967.18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8.99 万元。

二、公司 2023 年末财务状况

1、资产结构

2023 年末资产总额为 135, 869. 53 万元, 其中流动资产为 89, 451. 69 万元, 占总资产的 65. 84%。流动资产比去年同期增加 7, 226. 28 万元; 非流动资产为 46, 417. 84 万元。

2、债务结构

2023 年末负债总额为 19,832.16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 17,519.64 万元; 资产负债率为 14.60%。流动负债比去年同期增加 1,189.61 万元。

3、股东权益

2023 年末净资产为 116, 037. 36 万元, 其中股本为 25, 644. 97 万股; 资本公积 17, 411. 27 万元; 盈余公积 6, 714. 69 万元; 未分配利润 63, 073. 99 万元。

三、公司 2023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491.57万元,购买原材料是公司当期现金流出的主要原因。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2023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609.44万元,主要由于购买理

财产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致。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四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下,请审议。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公司的 预算基础上,按合并报表的要求,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进行编制。

本预算报告充分考虑了市场、销售价格等因素对预算的影响。

二、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 (一)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二)公司经营业务所涉及的国家和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三)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四)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无重大变化;
- (五)按现行的国家主要税率、汇率及银行信贷利率;
- (六) 无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的重要影响。

三、2024年经营目标

2024年经营目标:在2023年的基础上实现营业收入增长15%。

四、特别提示

本报告中涉及的财务预算、经营目标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的盈利预测,能 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市场需求、公司管理团队及全体员 工的共同努力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五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和信审字(2024)第 000091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89,898.89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596,752,784.73元(扣除 2023 年 6 月分配股利 13,802,781.92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630,739,901.70元。鉴于公司目前经营发展情况良好,为保持长期积极稳定回报股东的分红策略,根据证监会鼓励分红的有关规定,在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情况下,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求,现提议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以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256,449,650 股, 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3,934,800 股后的总股本 252,514,85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 元(含税),预计应当派发现金股利 15,150,891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70%,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因公司股份回购计划尚未结束,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目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个月内实施完毕。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六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初步测算,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招商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交通银行、青岛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汇丰银行、浙商银行、中信银行、民生银行等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主要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黄金租赁、保理、保函等短期信贷业务以及经营性物业等长期信贷业务。

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具体信贷业务时在相关 文件上签字,董事会不再就每笔信贷业务出具单独的董事会决议,本授权有效 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止。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七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需要对外提供担保。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拟同意公司在2024年度及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之前为全资子公司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普顿石油化工")提供一定额度的贷款担保。现将年度的预计贷款担保情况介绍如下:

一、年度预计贷款担保情况概述

本预案涉及的贷款担保,主要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康普顿石油化工提供贷款担保。预计年度总共贷款担保金额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二、预计的贷款担保具体情况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亿元)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5
合	2. 5	

三、预计的担保人、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注册资本 256,449,650元,法定代表人:朱磊,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18号,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制动液、防冻液、添加剂、润滑油、润滑脂、清洁剂、蜡制品等汽车养护用品、半成品及售后服务;汽车用品及电子元器件的批发;上述相关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日用品、办公用品、劳保用品、纺织服装、数码产品附件、汽车维修保养设备、货架、展架的销售;与润滑油、防冻液、汽车养护用品有关的设计、研究开发、检验测试、技术成果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注 册资本 33,383.3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强,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龙首山路 192 号,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制动液、防冻液、润滑油添加剂、润滑油、润滑脂、清洁剂、蜡制品、汽车养护用品、及售后服务(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批发零售:汽车用品、电子元器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康普

顿石油化工总资产 74,891.31 万元,净资产 68,552.30 万元;报告期内,康普顿石油化工净利润 5,257.26 万元。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向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时,由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及由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上述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订,实际提供担保的金额、种类、期限等条款和条件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贷款及贷款担保理由和风险

由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存在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资金融资等需求,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高效、顺畅,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争取相关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的授信支持而提供条件。

鉴于本框架预案中,被担保人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贷款及担保,所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因此,以框架性贷款及担保预案的形式对公司内部年度贷款及担保情况做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了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审议程序的要求。

六、其他说明

- 1、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以上被担保人实际生产经营和资金 需求情况,在本次审议通过的预计额度内,具体审批、决定各担保事项。
 - 2、本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做出新的决议或修改之前持续有效。
- 3、当公司以上范围内的担保总额控制在预计的 2.5 亿元之内时,可滚动使用,单笔担保额度不另行限制。

上述议案,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八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框架预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需要对外提供担保。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拟同意公司在2024年度及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之前为控股子公司安徽尚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尚蓝")提供一定额度的贷款担保。现将年度的预计贷款担保情况介绍如下:

一、年度预计贷款担保情况概述

本预案涉及的贷款担保,主要是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徽尚蓝提供贷款担保。 预计年度总共贷款担保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二、预计的贷款担保具体情况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万元)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或 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安徽尚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合	2000	

三、预计的担保人、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人:

- 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注册资本 256,449,650元,法定代表人:朱磊,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18号,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制动液、防冻液、添加剂、润滑油、润滑脂、清洁剂、蜡制品等汽车养护用品、半成品及售后服务;汽车用品及电子元器件的批发;上述相关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日用品、办公用品、劳保用品、纺织服装、数码产品附件、汽车维修保养设备、货架、展架的销售;与润滑油、防冻液、汽车养护用品有关的设计、研究开发、检验测试、技术成果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注册资本 33,383.3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强,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龙首山路 192 号,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制动液、防冻液、润滑油添加剂、润滑油、润滑脂、清洁剂、蜡制品、汽车养护用品、及售后服务(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批发零售:汽车用品、电子元器件;货物及技术进出

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康普顿石油化工总资产74,891.31万元,净资产68,552.30万元;报告期内,康普顿石油化工净利润5,257.26万元。

被担保人:

安徽尚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154.64 万元,经营范围:汽车尾气净化技术研发与推广;车用 SCR 系统(含配件、净化剂)制造销售;塑料桶、IBC集装桶、塑料包装容器的研发及生产、销售;纸塑包装物研发、彩印瓦楞包装纸箱生产、销售;耗材销售批发;印刷包装机械设备销售;汽车尾气净化液加注设备销售;印刷信息咨询服务;环保节能工程、工业清洗工程、防腐保温工程、信息技术工程、装饰工程的技术服务、维修保养;工程用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除危险品)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商品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尚蓝环保 51.01%股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日,尚蓝环保总资产 15,786.37 万元,净资产 6,307.19 万元;报告期内,安徽尚蓝归母净利润 817.93 万元。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向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时,由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及由全资子公司为安徽尚蓝融资提供担保,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上述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订,实际提供担保的金额、种类、期限等条款和条件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贷款及贷款担保理由和风险

由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存在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资金融资等需求,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高效、顺畅,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争取相关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的授信支持而提供条件。

鉴于本框架预案中,被担保人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贷款及担保,所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公司确保控股子公司各股东承担相应比例担保责任,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因此,以框架性贷款及担保预案的形式对公司内部年度贷款及担保情况做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了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审议程序的要求。

六、其他说明

1、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以上被担保人实际生产经营和资金

需求情况,在本次审议通过的预计额度内,具体审批、决定各担保事项。

- 2、本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做出新的决议或修改之前持续有效。
- 3、当公司以上范围内的担保总额控制在预计的 2000 万元之内时,可滚动使用,单笔担保额度不另行限制。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九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5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本议案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一、理财方案主要内容

(一) 投资金额

拟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二)投资方式

闲置资金现金管理主要方式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货币基金、银行理财、信托产品等。

(三)投资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 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五) 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行使上述事项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 相关文件。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委托理财资金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安排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预估和预测,购买后及时分析和监控理财产品的投向和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内审部门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 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的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购买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从而降低财务费用。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十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现对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提案如下:

一、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 (1) 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薪酬为每年8万元(含税)。
- (2) 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的薪酬,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岗位薪酬由固定薪资和浮动薪资两部分组成:其中固定薪资按已签订的《劳动合同》执行,按月发放;浮动薪资根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计算,按季度/半年发放。年终根据公司利润和业绩完成情况发放超目标利润分享奖金。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十一

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证公司财务报表和内控报告的审计质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机构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由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1987年12月成立 (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七楼。

首席合伙人: 王晖。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 41 位,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41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41 人。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31828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77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2683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54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

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建筑业、卫生和社会工作业、综合业等,审计收费共计 7656 万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 4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行政处罚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纪律处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行政处罚 1 次,涉及人员 11 名,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 (1)项目合伙人王伦刚先生,199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5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9份。
- (2)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钦顺先生,200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
-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学伟先生,199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8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王伦刚先生因执业行为于 2022 年内收到警示函和监管函各 1次。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钦顺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学伟先生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

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王伦刚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钦顺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学伟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在本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 25 万元), 较上一期审计费用相比未有增加。

2024 年审计费用将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 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审计人员配备情况和投入的原则确定。

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十二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12 月生效实施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则之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作出如下修订:

修订前

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股东大会对 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 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 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为: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原则,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 (三)现金、股票分红具体条件和 比例
 -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

修订后

- 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股东大会对 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 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 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为: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原则,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对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作出调整的具体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所采取的措施。
 - (三) 现金、股票分红具体条件和

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 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 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 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 红政策: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 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 例最低应达到80%;
-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 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 例最低应达到 40%;
-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 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 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 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 理。

- 4、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利润分配 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 子公司的股东权利,使对公司利润贡献 较大的子公司的章程中利润分配条款 内容足以保证公司未来具备现金分红 能力。
- 5、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 (1) 董事会制定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期利 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 案单独发表明确意见。(2)监事会应当 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并作出决议。(3)

比例

-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 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 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以及是否有重 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 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 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 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 例最低应达到80%;
-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 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 例最低应达到 40%;
-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 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 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 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三项 规定处理。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 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 股票股利之和。

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 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 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 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 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 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 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并通过利润分配 方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4)股 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应当提 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 东大会表决。(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 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将在<u>股东大</u> 会结束后 2 个月内实施具体方案。

- 7、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公司应 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 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对现金分红政策进 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 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 细说明。
- 8、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 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 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 4、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利润分配 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 子公司的股东权利,使对公司利润贡献 较大的子公司的章程中利润分配条款 内容足以保证公司未来具备现金分红 能力。
- 5、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 6、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 (1) 董事会制定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期利 润分配方案。(2)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 并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提交股东大会 审议批准。(3)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 方案。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 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4)公司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 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 定具体方案后,公司将在2个月内实施 具体方案。
- 8、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公司应 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

的制定及执行情况,<u>并对下列事项进行</u> 专项说明:

- (一)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 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二)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 清晰;
- (三)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 完备;
- (四)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 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 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等;
- (五)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 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 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 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除上述修改条款以及第一百五十五条(三)新增第 5 小条导致后续序号顺延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未变化。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十三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王润强先生已辞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补选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认为王黎明先生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确定为本次董事选举董事候选人人选。

王黎明先生经股东大会审议选举通过后,将成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 期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通过王黎明先生(简历附后)的个人履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董事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黎明: 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青岛王冠石油化学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学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总监,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议案十四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柴恩旺先生已经辞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进行独立董事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推荐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认为谷小丰先生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确定为本次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人选。

谷小丰先生经股东大会审议选举通过后,将成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通过对谷小丰先生(简历附后)的个人履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董事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谷小丰: 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北京国际饭店客户经理,北京绿色通道科技有限公司产品经理,中国网通有限公司产品经理,高德软件有限公司高精地图部总监,腾讯大地通途(北京)有限公司高精地图部总监。现任小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自动驾驶部地图部负责人。拟选举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